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FLAME HOLDINGS LIMITED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GEM 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 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由於 GEM 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績如下：

- 收入約為7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7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約23.1%。
- 淨虧損約為27,300,000港元，上年同期淨虧損約為14,100,000港元。
- 按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2.57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1.79港仙)。
-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	43,610	48,045	78,401	63,692
銷售成本		(38,422)	(40,116)	(64,107)	(52,803)
毛利		5,188	7,929	14,294	10,88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4,675	9,890	19,815	10,435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45,392)	(19,639)	(58,747)	(34,465)
營運虧損	7	(25,529)	(1,820)	(24,638)	(13,141)
融資成本		(1,500)	(306)	(1,500)	(806)
除所得稅前虧損		(27,029)	(2,126)	(26,138)	(13,947)
所得稅開支	8	(1,158)	(170)	(1,187)	(170)
期內虧損		(28,187)	(2,296)	(27,325)	(14,117)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436)	162	(620)	7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8,623)	(2,134)	(27,945)	(14,03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續)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6,137)	(1,723)	(24,938)	(12,921)
非控股權益	(2,050)	(573)	(2,387)	(1,196)
	<u>(28,187)</u>	<u>(2,296)</u>	<u>(27,325)</u>	<u>(14,11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 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855)	(1,543)	(25,769)	(12,830)
非控股權益	(1,768)	(591)	(2,176)	(1,208)
	<u>(28,623)</u>	<u>(2,134)</u>	<u>(27,945)</u>	<u>(14,038)</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0	(2.69)	(0.28)	(2.57)
		<u>(1.79)</u>	<u>(2.57)</u>	<u>(1.7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8,697	19,283
商譽		32,694	32,694
無形資產		3,675	4,410
		<u>55,066</u>	<u>56,387</u>
流動資產			
存貨		5,426	2,6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73,225	149,24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66,075	51,030
銀行及現金結餘		48,114	35,003
應收稅項		1,513	1,173
		<u>294,353</u>	<u>239,14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0,063	13,266
前任董事貸款	15	40,002	40,000
		<u>70,065</u>	<u>53,266</u>
流動資產淨值		<u>224,288</u>	<u>185,87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9,354</u>	<u>242,26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續)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	1,354	915
		<u>1,354</u>	<u>915</u>
資產淨值			
		278,000	241,34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106	9,297
儲備		266,830	232,969
		<u>276,936</u>	<u>242,2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6,936	242,266
非控股權益		1,064	(920)
		<u>278,000</u>	<u>241,346</u>
總權益		278,000	241,34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以股份支付		合併儲備	外幣換算		保留盈利	總權益	權益	總權益
		股份溢價	款項之儲備		儲備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9,297	230,122	10,707	15,800	414	(1,672)	(22,402)	242,266	(920)	241,346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831)	-	(24,938)	(25,769)	(2,176)	(27,945)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809	38,831	-	-	-	-	-	39,640	-	39,640
通過注資收購一間附屬公司61%股權	-	-	-	-	-	-	-	-	4,160	4,160
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18,923	-	-	-	-	18,923	-	18,923
- 顧問服務之價值	-	-	1,876	-	-	-	-	1,876	-	1,87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未經審核)	10,106	268,953	31,506	15,800	(417)	(1,672)	(47,340)	276,936	1,064	278,00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7,600	117,272	11,287	15,800	17	-	(40,788)	111,188	(985)	110,203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91	-	(12,921)	(12,830)	(1,208)	(14,038)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490	30,683	-	-	-	-	-	31,173	-	31,173
於行使購股權後轉撥至股份溢價		9,124	(9,124)					-		-
購股權失效			(248)				248	-		-
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之價值	-	-	5,394	-	-	-	-	5,394	-	5,394
- 顧問服務之價值	-	-	670	-	-	-	-	670	-	67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未經審核)	8,090	157,079	7,979	15,800	108	-	(53,461)	135,595	(2,193)	133,40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6,136)	(19,24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789)	(1,395)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43,802	21,673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877	1,038
匯率變動的影響	(766)	88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03	26,697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14	27,823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114	27,823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6座35樓3513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提供建築服務及樓宇材料供應（「建築」），(ii)開發及銷售農業設備（「農業設備」），(iii)買賣LED產品及清潔煤（「貿易業務」）及(iv)提供金融服務（「金融服務」）。

2. 編製基準

董事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如有）已全部及妥善予以抵銷。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自本期間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3.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4. 收入

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建築		
— 提供混凝土拆卸及建築工程服務	45,344	33,167
— 裝配式建築預製組件製造及貿易	2,283	—
— 預應力高強度混凝土管樁製造及貿易	—	444
貿易業務		
— 買賣用於裝飾的LED光源	—	29,459
— 買賣清潔煤	21,410	—
— 其他(附註)	8,475	—
農業設備		
環保LED生態種植櫃貿易	635	622
金融服務		
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	254	—
	<u>78,401</u>	<u>63,692</u>

附註：其他指其他固體燃料及電器。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由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建築	提供混凝土拆卸、建築工程服務、高強度預應力混凝土管樁、建築工程及裝配式建築
農業設備	買賣環保LED生態種植櫃系統
貿易業務	買賣用於裝飾的LED光源及清潔煤等
金融服務	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以及保理服務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並因各項業務要求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而單獨管理。

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述的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並不包括利息收入、所得稅、投資收入或虧損及其他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分部資產並不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前任董事貸款、即期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

有關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如下：

	建築 千港元	農業設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7,627	635	29,885	254	78,401
分部間收入	—	—	—	—	—
	<u>47,627</u>	<u>635</u>	<u>29,885</u>	<u>254</u>	<u>78,401</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635	29,885	254	30,774
隨時間	<u>47,627</u>	<u>—</u>	<u>—</u>	<u>—</u>	<u>47,627</u>
	<u>47,627</u>	<u>635</u>	<u>29,885</u>	<u>254</u>	<u>78,401</u>
分部溢利／(虧損)	<u>708</u>	<u>(1,589)</u>	<u>(2,417)</u>	<u>(579)</u>	<u>(3,877)</u>

5. 分部資料 (續)

	建築 千港元	農業設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3,611	622	29,459	–	63,692
分部間收入	–	–	–	–	–
	<u>33,611</u>	<u>622</u>	<u>29,459</u>	<u>–</u>	<u>63,692</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622	29,459	–	30,081
隨時間	<u>33,611</u>	<u>–</u>	<u>–</u>	<u>–</u>	<u>33,611</u>
	<u>33,611</u>	<u>622</u>	<u>29,459</u>	<u>–</u>	<u>63,692</u>
分部溢利／(虧損)	<u>10</u>	<u>(665)</u>	<u>4,797</u>	<u>–</u>	<u>4,142</u>
分部資產總值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85,576	59,168	66,508	11,869	223,121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7,725</u>	<u>52,106</u>	<u>64,931</u>	<u>2,048</u>	<u>196,810</u>
分部負債總額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0,753	499	12,349	104	23,705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898</u>	<u>157</u>	<u>2,578</u>	<u>109</u>	<u>10,742</u>

可呈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損益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總額	(3,877)	4,142
公司開支淨額	(20,504)	(8,59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	(3,4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19,182	–
購股權開支	<u>(20,799)</u>	<u>(6,064)</u>
綜合除稅前虧損	<u>(26,138)</u>	<u>(13,947)</u>

6. 財務風險管理

6.1 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6.2 流動資金風險

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變動。

6.3 公平值估計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使用之公平值層級，將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分為三個等級，以計量公平值：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包括之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確認截至於事項或狀況變動導致該轉移之日期止該等三個等級之任何轉入及轉出。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6.3 公平值估計 (續)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層級披露：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於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 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 金融資產	66,075	—	—	66,075
	<u>66,075</u>	<u>—</u>	<u>—</u>	<u>66,075</u>
經常性公平 值計量總額	66,075	—	—	66,075
	<u>66,075</u>	<u>—</u>	<u>—</u>	<u>66,075</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換，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轉換之報告期間期末確認公平價值層級間之轉換。

(b) 按公平值計量第三級負債的對賬：

	或然代價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年初	—	21,889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總額	—	(21,889)
	<u>—</u>	<u>(21,889)</u>
於報告期末	—	—
	<u>—</u>	<u>—</u>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總額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或然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呈列。

7. 營運虧損

以下為在財務資料內扣除／(計入)並列為營運項目之金額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13,78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5,39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0)	—
或然負債公平值虧損	—	1,697
購股權開支	20,799	6,0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7,557	13,5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39	4,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20	3,43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159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6,916)
交易按金減值虧損撥回	—	(3,536)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454	170
	<u>454</u>	<u>170</u>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294	—
遞延稅項(附註18)	439	—
	<u>1,187</u>	<u>170</u>

8. 所得稅開支 (續)

如上文所述，香港利得稅按期內本集團產生自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須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撥備按25% (二零一七年：25%)計算。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a) 基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基於下列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虧損 (千港元)	<u>(26,137)</u>	<u>(2,296)</u>	<u>(24,938)</u>	<u>(14,117)</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 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970,379</u>	<u>807,990</u>	<u>970,379</u>	<u>786,560</u>

本公司擁有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ii)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如上文所載)而計算。

10. 每股虧損(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本公司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蓋因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發行任何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機械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裝飾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0,459	1,661	9,687	7,956	607	–	60,370
增添	3,972	52	475	7,354	817	–	12,670
出售	–	–	(267)	–	–	–	(267)
撇銷	–	–	–	(3,885)	–	–	(3,88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4,431	1,713	9,895	11,425	1,424	–	68,888
增添	2,608	5	641	39	253	1,275	4,821
出售	–	–	(641)	–	–	–	(641)
撇銷	(231)	–	–	–	–	–	(23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6,808	1,718	9,895	11,464	1,677	1,275	72,837
累積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0,324	1,634	7,675	3,960	109	–	43,702
期內支出	4,784	9	917	672	236	–	6,618
出售	–	–	(267)	–	–	–	(267)
轉回撇銷	–	–	–	(453)	–	–	(453)
匯兌差異	–	–	–	2	3	–	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5,108	1,643	8,325	4,181	348	–	49,605
期內支出	2,649	11	534	1,346	164	–	4,704
出售	–	–	(80)	–	–	–	(80)
轉回撇銷	(11)	–	–	–	–	–	(11)
匯兌差異	(1)	–	–	(71)	(6)	–	(7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37,745	1,654	8,779	5,456	506	–	54,14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9,063	64	1,116	6,008	1,171	1,275	18,697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23	70	1,570	7,244	1,076	–	19,283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81,956	79,56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526)	(42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7,430	79,132
應收保留金	4,209	4,634
減：應收保留金減值撥備	(54)	(75)
應收保留金，淨額	4,155	4,559
預付款項及交易按金	71,503	57,568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	20,137	7,988
	173,225	149,247

附註：

- (a) 當對手方不能於合約到期時支付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即為逾期。授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45日。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8,368	23,720
31-60日	3,533	16,572
61-90日	5,699	2,907
91-365日	43,584	32,890
超過365日	16,246	3,043
	77,430	79,132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上市按公平值計量的股票證券	<u>66,075</u>	<u>51,030</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020	7,205
應計費用	4,885	1,082
已收交易按金	5,571	—
其他應付款項	11,587	4,979
	<u>30,063</u>	<u>13,266</u>

附註：

(a)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為自有關採購的發票日期起計平均30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2,384	4,674
31-60日	51	85
61-90日	—	—
超過90日	5,585	2,446
	<u>8,020</u>	<u>7,205</u>

15. 前任董事貸款

前任董事貸款的40,002,000港元屬計息部分，無抵押，年利率為7.5%，並應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償還。

16. 遞延稅項負債

期／年內，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初	915	838
於損益表中扣除	439	77
報告期／年度末	1,354	915

17.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	929,707,000	9,297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	80,898,000	809
於行使購股權後轉撥至股份溢價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	1,010,605,000	10,106

18.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租期為1至3年。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多於1年	4,114	8,499
多於1年但不超過五年	13,777	13,642
	<u>17,891</u>	<u>22,14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報告期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63,700,000港元增加約14,700,000港元或23.1%至約78,400,000港元。收入分析如下：

收入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建築		
— 提供混凝土拆卸及建築工程服務	45,344	33,167
— 裝配式建築預製組件製造及貿易	2,283	—
— 預應力高強度混凝土管樁製造及貿易	—	444
	<u>47,627</u>	<u>33,611</u>
貿易業務		
— 買賣用於裝飾的LED光源	—	29,459
— 買賣清潔煤	21,410	—
— 其他(附註)	8,475	—
	<u>29,885</u>	<u>29,459</u>
農業設備		
— 環保LED生態種植櫃貿易	635	622
金融服務		
— 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	254	—
	<u>78,401</u>	<u>63,692</u>

建築

於報告期內，建築業務的收入約為47,6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約33,600,000 港元增加約41.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提供混凝土拆卸及建築工程服務的收入增加12,200,000 港元及裝配式建築(惠州普瑞康建築材料有限公司所經營的業務，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取得該公司多數權益)收入增加2,300,000 港元。

貿易業務

貿易業務的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29,500,000 港元增加400,000 港元至報告期的29,900,000 港元。

於報告期內，清潔煤貿易收入為21,400,000 港元，本集團亦接受若干其他固體燃料及電器的臨時貿易訂單，該等訂單為本集團的貿易業務貢獻收入8,500,000 港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錄得裝飾用途LED光源銷售額。本集團的LED貿易業務客戶基礎較小，且並未與任何該等客戶就每年的採購訂單訂立確定承諾，因此不同期間的LED貿易業務銷售額會有波動。

買賣農業設備

於報告期內，買賣農業設備的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622,000 港元增加約13,000 港元至報告期的635,000 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種植架(供餐館用於種植為顧客提供的新鮮蔬菜)的銷售增加。

提供金融服務

報告期內，提供金融服務貢獻收入約300,000 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約10,900,000港元增加3,400,000港元至報告期內的約14,300,000港元，增幅約為31.2%。該增加主要由於於報告期內的清潔煤貿易應佔毛利增加約2,600,000港元及提供建築服務應佔毛利增加2,0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17.1%增至報告期的18.2%。該增加主要由於提供混凝土拆卸服務的毛利率上升。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34,400,000港元增加24,300,000港元至約58,7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i)購股權開支增加約14,700,000港元，(ii)因建築相關業務及貿易業務的業務擴張，員工成本增加約4,000,000港元及(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增加約4,200,000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淨額19,200,000港元，其中13,800,000港元為出售上市證券的已變現收益淨額及5,400,000港元為上市證券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約12,900,000港元增加約12,000,000港元至報告期的約24,9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i)報告期內毛利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約3,400,000港元，(ii)報告期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約19,200,000港元，(iii)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貿易應收款項及交易按金減值虧損撥回收益約10,500,000港元，(iv)報告期內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25,200,000港元(主要來自購股權開支、員工成本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294,400,000港元，其中約48,1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結餘及約173,200,000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負債約為70,100,000港元，其中約30,100,000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24,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包括計息及不計息)除以本集團總權益計算)約為0.14，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0.3。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在整個報告期內達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不時密切監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資金要求。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其大部分經營交易、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故董事相信本集團外匯風險屬輕微，而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應付其外匯需要。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惠州普瑞康增資

本集團擬擴大裝配式建築業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向中國一間實體增資實現了這一目標。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本公司間接擁有84%的中威建設有限公司（「中威建設」）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中威建設有條件同意向惠州普瑞康（其主要從事製造及研發裝配式建築預製混凝土組件及玻璃纖維增強混凝土組件、產品安裝指導的業務）出資其註冊資本。增資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增資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完成。上述增資完成後，中威建設持有惠州普瑞康61%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的公告。

出售 *Mansion Point*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一項協議（「出售協議」）的條款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 *Mansion Point* 的全部股權（即 *Mansion Point*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1%），現金代價為30,755,000港元。

作為根據一項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的協議收購目標集團的收購事項的一部分，本公司自上述獨立第三方收購 *Mansion Point* 51% 股權。由於取得相關排污許可的時間存在不確定性，而可能影響目標集團的營運，因此為保護本集團的利益，本公司與上述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的公告。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總額約為40,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5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償還董事貸款。董事貸款的年利率為0%至7.5%。所有借貸入賬列作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上述所有借貸均以港元計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31名員工。報告期內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7,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約13,500,000港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均具競爭力，而由於建築行業整體上一直面臨勞工短缺，故此具競爭力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十分重要。僱員根據個人表現透過本集團薪金及花紅制度獲得回報。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足夠在職培訓，以便讓僱員備有實用知識及技能，處理不同工作場所遭遇的挑戰。

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其上市投資組合中持有9,960,000股建成控股有限公司(「建成控股」)股份，該等股份的賬面值為約56,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本集團出售全部9,960,000股建成控股股份(「出售事項」)，出售所得款項為約2,7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就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虧損約53,700,000港元。出售事項後，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不持有任何建成控股股份。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公司的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報告期」或「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建築服務及樓宇材料供應(「建築」)、(ii)研發及銷售農業設備(「農業設備」)、(iii)買賣LED產品及清潔煤(「貿易業務」)及(iv)提供金融服務(「金融服務」)。

建築

(a) 混凝土拆卸服務及建築工程

混凝土拆卸行業為香港建築行業特定領域之一。本集團的混凝土拆卸服務主要涉及透過採用各種方法，例如鑽取土芯、鋸切、逼裂及鉗碎等，移除混凝土結構的混凝土塊或組件。混凝土拆卸服務通常為分包商於(i)一般建築工程，特別是改建及重建工程；及(ii)土木工程所進行運作。混凝土拆卸工程可用於地下公共設施建設、電梯開口、門窗安裝、樓宇、道路、隧道及地下設施重建、建築施工過程中混凝土拆除及路面製備等多種情況。

本集團的混凝土拆卸服務的客戶主要為香港各類建築及土木工程項目的總承建商及分包商。相關客戶一般可分類為公營及私營界別項目客戶。公營界別項目指由香港政府部門或法定機構聘請總承建商的項目，而私營界別項目指非公營界別項目。

除了提供混凝土拆卸服務外，本集團根據一項建築分包合約為宋王臺站及土瓜灣站(沙中線)提供泥水及磚砌相關服務，包括瓷磚整理、平整地台、石米、抹面及鋪砌磚牆。分包合約項下服務的總金額約為71,000,000港元。報告期內確認該項目之收入13,900,000港元。

(b) 裝配式建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本集團以向惠州普瑞康建築材料有限公司(「惠州普瑞康」)增資的方式取得惠州普瑞康61%股權，本集團通過該交易成功進入中國裝配式建築業務領域。惠州普瑞康主要從事製造及研發裝配式建築預製混凝土組件及玻璃纖維增強混凝土組件、產品安裝指導業務。於報告期，惠州普瑞康為本集團貢獻收入2,300,000港元。

(c) 預應力混凝土管樁

預應力混凝土管樁為房屋及建築行業所用的主要類別地基產品。其一般用作建於不穩固或柔軟泥土層上且需要長而深的地基以達到相關穩固岩石層的部分房屋及基建項目地基。預應力混凝土管樁透過將房屋及基建結構產生的重負荷及力量轉移至相關穩固岩石層而支撐該等結構。

於報告期內，由於尚未取得相關排污許可，因此本集團並未開始生產預應力混凝土管樁。

由於取得相關排污許可的時間存在不確定性，而可能影響預應力混凝土管樁的營運，因此本公司訂立出售協議，以出售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股權。

農業設備

本集團已研發種植架及環保LED生態種植櫃系統，透過綠色技術和量身訂制的營養溶液種植水耕蔬菜。在中國，居住在城市的市民對不含農藥、清潔和新鮮食物的需求不斷增加。家庭式的半自動耕作可能是未來健康生活方式的一個象徵。本集團預期水耕市場將會相對迅速增長，為本集團立足水耕市場帶來機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在市場推出迷你LED種植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經分銷商銷售種植架，分銷商繼而向火鍋餐廳供應種植架，並為其餐廳興建種植及供應新鮮蔬菜的工地。

貿易業務

(a) 用於裝飾的發光二極管(「LED」)光源

LED光源是一種綠色技術，較大多數傳統光源更為高效，於節能效能率及產品耐用性能方面擁有相對優勢。此外，LED不含水銀等有害物質。LED照明市場增長，乃由於大眾採用節能照明從而提升環保意識。LED光源已應用於家居、商業及工業的照明物件。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錄得裝飾用途LED光源銷售額。本集團的LED貿易業務客戶基礎較小，且並未與任何該等客戶就每年的採購訂單訂立確定承諾，因此不同期間的LED貿易業務銷售額會有波動。

(b) 清潔煤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買賣內蒙古煤能源。其煤資源來自中國鄂爾多斯市之清潔煤。清潔煤技術泛指從開發到利用煤的全個過程當中的加工、燃燒、轉化和污染控制等新技术，旨在減少污染及排放，提高利用效率。

發展清潔煤是中國已落實的國家政策。中國的煤資源相對充裕，是世界少數使用煤作為主要能源的國家之一。清潔煤工業在中國能源持續發展方面將繼續扮演重要角色，並將是未來20年的主要發展方向。有關發展對中國減輕因燒煤造成的環境污染及減低對進口油的依賴而言，實屬重要。清潔煤工業可視為中國的新市場需求及發展機遇。

本集團清潔煤貿易穩定增長，且本公司預期其將於未來成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之一。由於清潔煤需求強勁，本集團正考慮增加其營運資金的投資，從而擴大本集團貿易業務的成交量及進一步提高其回報率。

經過清潔能源貿易方面經驗的積累，加上中國政府的「一帶一路」倡議連接起柬埔寨、越南、印度尼西亞等東盟國家與孟加拉國、巴基斯坦、印度等其他亞洲國家，本公司認為該等國家與中國間的清潔能源貿易存在發展潛力。本公司正在與一名在東南亞能源貿易領域擁有豐富經驗的潛在業務夥伴進行初步磋商，尋求成立合營企業等不同合作方式，以把握東南亞市場的機遇。

金融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包括在香港提供保險經紀及諮詢服務以及在中國提供商業保理服務。

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樂澤中國有限公司（「樂澤中國」）就發展預製件模組化建築建議項目訂立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本公司作為獨家合作夥伴將向樂澤中國提供科學及專業的預製件模組化建築綜合解決方案建議，包括選址、項目設計、採購、安裝、建築及其他服務，並將協助樂澤中國就有關預製件模組化建築的優惠政策與政府磋商。該戰略合作將於1年內有效。

可能拓展柬埔寨建築及房地產業務

從對柬埔寨商業環境的初步調查結果中，本公司注意到在柬埔寨經營業務具有多種有利因素，其中部分因素載列如下：

- 柬埔寨是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成員國，且作為東盟成員在亞洲佔據重要地理位置。
- 截至二零一六年，柬埔寨擁有人口約1,500萬，其中超過50%人口年齡在22歲以下。年輕的人口組成意味著充足的勞動力。
- 城市化發展迅速，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城市化率將由二零一四年的27%增長至44%。快速的城市化通常意味著城市地區的住房需求增長。

- 柬埔寨政府已於近期公佈10年工業發展規劃，該規劃很大程度上與中國政府的「一帶一路」倡議相一致，這令柬埔寨成為受中國投資者青睞的投資地。除中國投資者之外，柬埔寨也備受日本、韓國、新加坡、泰國等地的投資者關注。在此背景下，過去數年間，柬埔寨房地產價格及租金大幅上漲。

上述及其他利好因素令柬埔寨在過去十五年間取得了平均每年7%左右的高速經濟增長。

本公司希望在柬埔寨需求業務機遇。經考慮以上有利因素及本集團在建築領域的經驗(即提供混凝土拆卸服務及建築工程，以及製造及研發裝配式建築預製混凝土組件及玻璃纖維增強混凝土組件)，本公司已與若干柬埔寨建築及房地產業務領域的潛在業務夥伴進行初步磋商。本公司認為柬埔寨建築及房地產業務前景廣闊並希望進一步開拓該等領域。本公司正在就柬埔寨法律及應遵循的商業慣例，以便將來能夠更好地及時把握在柬埔寨的業務機遇。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之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80,898,000股本公司新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合共80,898,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的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該等承配人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約40,500,000港元及約39,5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配售時的擬定用途動用(i)約9,2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300,000元)用作向惠州普瑞康建築材料有限公司注資；(ii)約12,800,000港元用作貿易業務之業務發展；及(iii)約17,50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有／擁有	所持有／擁有	權益總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權益的股份 數目	權益的相關 股份數目		
車曉豔女士	實益擁有人	162,789,800	10,106,050	172,895,850	17.11%
李順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629,800	10,106,050	22,735,850	2.25%
焦飛女士	實益擁有人	15,269,800	10,106,050	25,375,850	2.51%
管錦程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8,195,850	18,195,850	1.80%
文偉麟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8,195,850	18,195,850	1.80%

(ii)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行政總裁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據董事所知悉，概無人士（本公司若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本公司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擁有權益		概約持股百分比
		的股份數目	好／淡倉	
Du Hao	實益擁有人	110,885,000	好倉	10.97%
Innduu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86,420,000	好倉	18.45%

附註： Innduu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由熊磊先生全資擁有。

競爭權益

經向全體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或彼等各自緊密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出任任何職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產生任何有關利益衝突的疑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GEM上市規則附錄15內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發行人須遵守守則條文或在企業管治上按彼等認為合適的條款設立其自身的守則，惟須作出合理解析。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不包括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於報告期內，車曉豔女士(「車女士」)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認為，車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貫徹一致的領導，從而使本集團之策略規劃更有效且更具效率。董事會亦相信，權力制衡並不會受到影響，而現時董事會的組成可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於報告期內，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守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載列的買賣規定準則，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向本公司股東派付報告期內的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a) 授予本集團僱員及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可認購最多合共101,060,5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101,060,050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行使價為每股0.628港元，相等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內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48,329,500份，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4.68%。於報告期內，授出購股權總數為101,060,500份，並無購股權失效。於報告期內，並無購股權遭註銷。於本公告日期，無其他購股權可供發行。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持有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權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委任日期尚未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於 報告期內授出 的購股權數目	於 報告期內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i>執行董事</i>							
車曉豔女士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	10,106,050	-	10,106,05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0.628 港元
焦飛女士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	10,106,050	-	10,106,05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0.628 港元
李順民先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	10,106,050	-	10,106,05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0.628 港元
管錦程先生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8,089,800	-	-	8,089,80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四日	0.626 港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	10,106,050	-	10,106,05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0.628 港元
文偉麟先生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8,089,800	-	-	8,089,80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四日	0.626 港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	10,106,050	-	10,106,05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0.628 港元
		<u>16,179,600</u>	<u>50,530,250</u>	<u>-</u>	<u>66,709,850</u>		

b) 授予顧問之購股權

本集團聘用一名顧問以協助研究及探索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柬埔寨的物業建築相關業務機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該顧問10,106,050份本公司購股權作為服務費。

於報告期內，並無授予該顧問之購股權失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該顧問授予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已授予 的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已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的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二零一八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0.628	-	10,106,050	-	10,106,050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二十日歸屬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七年六月十四日	0.626	8,000,000	-	-	8,000,000	於授出日期 歸屬
			<u>8,000,000</u>	<u>10,106,000</u>	<u>-</u>	<u>18,106,050</u>	

c)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報告期內，與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有關之20,800,000港元的購股權開支總額已於收益表確認。按性質劃分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僱員及董事的購股權開支	18,923	5,394
顧問服務的購股權開支	1,876	670
	<u>20,799</u>	<u>6,064</u>

已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乃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計算。輸入該模式之參數如下：

	僱員及董事			顧問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十九日
授出日期					
已授予購股權數目	19,220,000	72,898,000	90,954,450	8,000,000	10,106,050
相關股份價格	0.80 港元	0.620 港元	0.620 港元	0.620 港元	0.620 港元
履約價格	0.83 港元	0.626 港元	0.628 港元	0.626 港元	0.628 港元
預期波幅	52.21%	52.14%	72.94%	52.14%	72.94%
行使倍數	1.60-2.47	1.07-1.13	2.47	1.13	1.6
無風險利率	1.082%	1.326%	1.98%	1.326%	1.98%
年化股息率	0.00%	0.00%	0.00%	0.00%	0.00%

該模式乃用於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用以計算購股權的公平值之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變數及假設之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的公平值產生變化。

董事變更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公司董事變更的資料如下：

董事姓名

變更詳情

鍾育麟先生(「鍾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鍾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鍾先生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錦華先生、李安生先生及白洪海先生。陳錦華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告及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車曉豔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車曉豔女士、文偉麟先生、焦飛女士、李順民先生、管錦程先生及鍾育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宏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華先生、白洪海先生、李安生先生及陳擁權先生。